

致: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

主席及各委員

提出動議

「鑑於議員助理流失率高及提高議辦的人手編制，本會要求政府把議員助理的薪酬，與公務員的薪酬與福利掛鈎，並將議員助理職位列入公務員編制」

背景:

議員助理職責範圍廣範，除處理辦事處日常營運及行政外，亦協助議員制訂政策，有時候更要夜間工作及處理突發事務，工作繁重，亦因此議員助理的工時普遍較長。然而，議員助理薪酬與福利待遇並不及其他工種，更遑論與職級相若的公務員的薪酬有明顯差距。結果造成議員助理流失率高。若議員獲得足夠資源，吸引更多有意從政的人及有能之士去成為議員助理，長遠可以提升議會之議政水平。

按現有制度，議員助理薪酬及福利是屬於議辦營運開支一部分，此「一筆過撥款」的處理方法會令到議員礙於其他開支(例如租金及其他項目)而較難為助理提供薪酬待遇。制訂議員辦事處的人手編制，將助理薪酬開支與其他辦事處開支分別處理，以及根據公務員相若職級釐定議員助理的薪級是有迫切性。

故此本會要求相關部門:

- 提高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 水平，並應為議員助理制訂薪級及適當的資歷要求。
- 為議辦職員的薪酬水平訂出公開規範和指引
- 議辦營運開支分開撥款，或分開租金開支與一般營運開支。訂出兩筆款項的上限撥款金額。

動議措辭:

「鑑於議員助理流失率高及提高議辦的人手編制，本會要求政府把議員助理的薪酬，與公務員的薪酬與福利掛鈎，並將議員助理職位列入公務員編制」

動議人：

鄭仲文



和議人： 陳耀初



李賢浩



謝正楓



王卓雅

